

重庆海关关区 2022 年政府信息公开 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一）扎实做好政府信息主动公开工作。

一是修订主动公开基本目录。修订印发《重庆海关主动公开基本目录（2022 版）》，明确主动公开要求，持续巩固重庆海关机关信息资源管理水平。

二是有序做好日常主动公开。全年发布关区公告 14 项，公开机关处室便函、通告文件 7 件；集中公开关区本级办理相关人大建议、政协提案情况；更新发布《重庆海关行政许可事项清单（2022 年 6 月）》。

三是全力推进重点公开工作。规范海关统计数据发布，建立图说海关数据栏目，全年发布统计数据 51 条；继续做好口岸疫情防控和促进外贸稳增长领域信息公开，全年发布通知公告、政策解读、科普宣传、进口冷链食品安全等信息 350 余条。

四是推动关区 4 个隶属海关完成基层海关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建设工作，深度融合政务公开和政务服务，实现制度建设、窗口建设、办事服务和投诉举报等工作的全面规范。

（二）依规提高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办理质量。

2022 年，重庆海关关区共受理依申请公开事项 10 件，较 2021 年增加 1 件，其中隶属海关受理 3 件。申请事项主要集中在海关

贸易统计数据，占比 90%。在答复类型中，除 1 件答复为我关不掌握信息外，其余依申请公开件经我关与申请人沟通，指引其通过其他便捷途径获取信息，申请人均撤销申请。

全年未收到依申请公开的投诉举报和因依申请公开答复不当引发的行政复议和诉讼。

（三）努力夯实政府信息管理工作基础。

一是继续做好重庆海关规范性文件集中统一公开工作，2022 年公开发布关区规范性文件 1 件，废止规范性文件 1 件，发布栏目增加现行有效规范文件检索查询功能。

二是继续发挥重庆海关政务公开目录的主动公开“地图”作用，编制发布《重庆海关政府信息发布目录（2022 年版）》，全年纳入关区公开目录信息 21 条。

（四）持续优化政务公开平台建设。

一是继续巩固和发挥传统政务公开平台作用。重庆海关网站全年总访问量 1119 万余次，通过网站发布各类通知公告、财政信息、办事指南等政务服务信息 1973 条，发布信息数较去年上升 15.8%；网站新开设隶属海关政务公开标准化、食品安全周等栏目 4 个；完成重庆海关网站行政执法双公示栏标准化改造工作，规范统一海关执法信息发布模版，实现信息可检索查询；网站交流互动答复海关业务咨询留言 119 条，公开 104 条；办理答复网站关长信箱、网上信访等其他渠道留言 47 条，答复办理时限均不超过 3 个工作日；开展网上问卷调查 4 期，均对外公开意见征集办

理情况。重庆海关 12360 热线受理企业群众来电 11835 次，接通率 99%，热线受理量较去年下降 19%；办理重庆市 12345 热线转交问题留言 35 条，较去年上升 34 %。

二是继续发挥政务新媒体“第二阵地”作用。全年通过“重庆海关发布”新媒体发布通知公告、政策解读和办事指南等各类信息 165 期、265 条；新增中新（重庆）“数字边境”服务小程序功能；重庆海关发布“微客服”在线处理企业群众咨询留言 477 个。

三是依托重庆地方新闻媒体，举办重庆外贸进出口情况新闻发布会 2 期，参与重庆市地方介绍重庆海关相关工作的新闻发布会 4 期。关区两级海关全面落实开展对企业和社会公众的“关长接待日”活动，关区各单位部门开展各类海关政策宣传活动 60 余次。

（五）持续强化制度建设和外部监督保障。

一是在海关总署办公厅工作部署的基础上，制发《2022 年重庆海关政务公开工作要点》。

二是完成《重庆海关政务信息公开办理指南》和《重庆海关依申请公开办理指南》修订完善工作。

三是继续做好重庆海关政务公开工作意见箱问题投诉办理和重庆海关 12360 热线、重庆海关网上交流互动栏目的问题咨询和投诉举报办理情况的公开工作。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1	1	15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795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417		
行政强制	64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 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业 企业	科研 机构	社会 公益 组织	法律 服务 机构	其 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8	1	0	0	0	1	1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1	0	0	0	0	0	1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3. 咨询事项，指引咨询渠道	0	0	0	0	0	0	0
		4. 申请人撤销申请	7	1	0	0	0	1	9
		(七) 总计	8	1	0	0	0	1	1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一) 2021 年年报中所提问题整改情况。

针对关区各隶属海关行政执法结果公开不统一、不规范的问题

题：一是加强部门协同配合，研究建立统一规范的对外发布执法数据模版；二是开展网站行政执法双公示栏目改造项目，建立标准规范的信息发布平台，实现信息可检索查询；三是加强对存在问题的情况通报。

针对关区政务公开系统使用效率不高的问题：一是加强对关区各单位部门的系统使用培训；二是将业务处室办事指南内容更新和综合处室涉及社会公众第三方的便函、通告内容以及各隶属海关财政信息、执法公示等信息纳入政务公开系统进行审批，进一步夯实“谁公开、谁负责”的公开职责，依托系统建立主动公开三级审批程序。

针对关区部分隶属海关工作基础薄弱的问题：开展基层海关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建设工作，从制度规范、窗口建设和办事服务等方面打造示范标杆。

（二）目前存在问题。当前关区政务公开工作亟需改进问题主要是：推进基层海关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建设的工作指导还不够深入和细致，关区各业务处室参与指导的力度不够，各隶属海关标准化规范化建设成效还不突出、不平衡。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本年度重庆海关本级机关无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本年度重庆海关本级机关无收取信息处理费情况。